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enzhen Pagoda Industrial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 深圳百果園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11)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深圳百果園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未經審計合併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時所得資料，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將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人民幣260.8百萬元減少不超過70%，及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收入將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人民幣6,294.3百萬元減少不超過15%。

根據目前可獲取的資料，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和收入預期下跌主要歸因於：(i)為執行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初制定的「高品質水果專家與領導者」新戰略，本公司在門店翻新、市場推廣、聘請美好生活大使等活動的費用投入增加；(ii)受外部大環境影響消費力仍疲軟，導致門店銷售呈下滑趨勢；及(iii)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受益於防疫措施解除等因素錄得了較高的收入金額，因此，該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比基數相對較高。

本公司積極關注市場需求變化，並根據需要調整其業務策略。本公司已採取／將採取以下措施以改善其經營表現：(i)不斷優化產品供應、豐富價格帶，滿足消費者快速的需求變化和更理性的消費行為；(ii)擴展水果禮、果切等產品線，深耕多元化的水果消費場景；(iii)線上線下聯動品牌營銷，提升品牌熱度，激發加盟商的積極性；及(iv)強化成本控制措施，以進一步提高運營效率。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對本集團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未經審核合併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所得的其他相關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數據及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仍在準備本集團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期業績，並預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下旬刊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深圳百果園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余惠勇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  
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惠勇先生、徐艷林女士、田錫秋先生、焦岳先生及朱啟東先生；非執行董事孫鐸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岩波博士、馬瑞光先生、吳戰箴博士、張以德先生及朱舫女士。